

2019 年普宁市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普宁市司法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普宁市司法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普宁市司法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普宁市司法局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普宁市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 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二） 承办全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合法性审核，承办市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负责协调各地各部门实施市政府规范性文件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编纂工作。组织开展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三）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各乡镇街道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市政府及其部门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办理向市政府申请的行政赔偿案件，组织、承办市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市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市政府各部门和下级政府的法律顾问工作。

（四）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

作。指导、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五）指导、监督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负责的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工作。

（六）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负责管理律师、司法鉴定、公正仲裁工作。指导、监督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法律援助管理工作。

（七）负责本系统枪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负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按权限负责本系统有关审计工作。

（八）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本系统队伍建设。协助、指导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揭阳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普宁市司法局 2019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4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3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普宁市公证处、市法律援助中心、市公职律师事务所。

第二部分 普宁市司法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6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2751.45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70.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38.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960.83	本年支出合计	49	2960.83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2960.83	总计	52	2960.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60.83	296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51.45	2751.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710.50	271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256.51	125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64.93	26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4.65	2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927.67	92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54.74	15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95	4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95	40.9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60.83	296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83	17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9.48	16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35	11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79	4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33	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60.83	296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4	3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97	1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97	12.9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60.83	1465.89	1494.9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51.45	1256.51	1494.94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710.50	1256.51	1453.99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256.51	1256.51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64.93	0.00	264.93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4.65	0.00	24.65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927.67	0.00	927.67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54.74	0.00	154.74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2.00	0.00	82.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95	0.00	40.95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95	0.00	40.9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60.83	1465.89	1494.9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83	170.8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9.48	169.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35	111.3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79	49.79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33	8.33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4	38.54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60.83	1465.89	1494.94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97	12.97	0.00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97	12.9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6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751.45	2751.45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70.83	170.83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38.54	38.5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960.83	本年支出合计	50	2960.83	2960.8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2960.83	总计	54	2960.83	2960.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60.83	1465.89	1494.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51.45	1256.51	1494.94
20406	司法	2710.50	1256.51	1453.99
2040601	行政运行	1256.51	1256.51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64.93	0.00	264.93
2040605	普法宣传	24.65	0.00	24.65
2040607	法律援助	927.67	0.00	927.67
2040610	社区矫正	154.74	0.00	154.7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2.00	0.00	82.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95	0.00	40.95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95	0.00	40.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83	170.8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60.83	1465.89	1494.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9.48	169.4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35	111.3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79	49.79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33	8.33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99	0.99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99	0.99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36	0.3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4	38.5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7	25.57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57	25.57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97	12.9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60.83	1465.89	1494.94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97	12.9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3.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73
30101	基本工资	352.93	30201	办公费	4.94
30102	津贴补贴	481.5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4.4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88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35	30206	电费	5.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79	30207	邮电费	0.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5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4	30211	差旅费	0.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05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3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8.33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2.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2.94	30226	劳务费	12.3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74.0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9.72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8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20.16		公用经费合计	145.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3.49	0.00	3.49	0.00	3.4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普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普宁市司法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普宁市司法局 2019 年度总收入 2960.8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960.8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60.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03.29 万元，增长 68.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法制建设专项 60 万；二是 2018 年下半年一村一法律顾问资金在 2019 年上半年拨款；三是从 2019 年度开始，25 个司法所人员经费由司法局统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普宁市司法局 2019 年度总支出 2960.8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960.8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65.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55.88 万元，增长 106.5%，主要变动情况：从 2019 年度开始，25 个司法所人

员经费由司法局统发。

2. 项目支出 1494.9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47.4 万元，增长 42.7%，主要变动情况：加大推进法治工作进程、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等业务工作的投入。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普宁市司法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960.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60.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03.29 万元，增长 68.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法制建设专项 60 万；二是 2018 年下半年一村一法律顾问资金在 2019 年上半年拨款；三是从 2019 年度开始，25 个司法所人员经费由司法局统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普宁市司法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960.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60.8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252.5 万元，增长 73.3%；主要变动情况：加大推进法治

工作进程、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等业务工作的投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普宁市司法局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49万元，完成预算4万元的87.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3.49万元，完成预算4万元的87.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49万元，占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3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9万元，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3.49 万元，2019 年局机关及下属 3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开展司法业务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各市县交流学习，通过交流学习，取长补短，让各项业务工作更完善，更规范。2019 年，局机关及下属 3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无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5.73 万元，比预算数减少 19.65 万元，降低 11.8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格贯彻落实“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的长效机制，从严安排一般性支出，大力压减行政经费，从严审批，减少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3.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4.7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3.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3.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金额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

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9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法律援助及公职律师事务所补助资金、普法宣传、社区矫正、人民调解、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中央及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 6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45.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1.82%。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法律援助及公职律师事务所补助资金、普法宣传、社区矫正、人民调解、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中央及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六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1）2019 年法律援助及公职律师事务所项目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法援中心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1759 件（其中，提供法律辩护案件 477 件，提供法律帮助案件 1282 件），民事法律援助案件 6 件，解答 12348 公共法律平台网上工单 39 件，接待来访群众 590 多人次，解答咨询 770 多人次。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充分利用“12348”法律援助专线，广泛进行法律援助知识、解答法律援助咨询，全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二是以“法律援助咨询宣传活动”为契机，围绕“应援尽援，构建和谐社会”、“法援惠民生 助力农民工”法律援助品牌建设的目标，以“三八维权宣传周”等为载体，采取编印宣传资料、书写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和宣传卡片等普遍宣传与个案宣传相结合的方式，大力宣传法律援助相关法律法规，营造良好社会氛围。2019年3月5、3月7日，法援中心分别派员到流沙二中广场和洪阳方方纪念馆开展法律宣传活动，收到了好评。9月24日和26日，法援中心联合宣教部门和城北司法所到南园小学、白沙陇小学开展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咨询宣传活动，取得了很好的宣传效果。

三是全面落实刑事全覆盖，所有刑事辩护案件均有律师参与，维护了被告人的合法权益。经过法律援助中心地不懈努力，实现法律援助率达到100%，做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法律援助中心在以前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情况100%，达到“优良”等级。

(2) 普法宣传项目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今年来，我局共到党校等单位开展20场次法治专题教育课、到各学校开展“关爱明天普法先行”专题图展活动17场次、开展送法进村社区企业10场次。积极参与团市委组织的青年志愿

者便民服务集市活动和揭阳、普宁两级禁毒委联合开展的“6.3”虎门销烟180周年纪念日活动；完成选址于南兴中学的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创建工作；结合“12.4”主题日活动到里湖文化广场开展了宪法宣传及法律咨询活动，到兴华学校、城关中学、城北中学开设法治专题讲座、到育才学校开展法治图片展及赠书活动。法治宣传达到产出预期，成效明显。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运用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组织全市公职人员年度学考工作，全市参加考试31153人，参考率98.82%，合格率99.66%，优秀率98.58%。二是深化“四级同创”，抓好民主法治村（社区）创建工作。我局紧紧围绕省级法治创建标准的工作目标，积极谋划，主动作为，至目前已创建完成542个村（社区），创建率达到95.4%。

（3）社区矫正项目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数量指标：一是我局全面配合揭阳市局延伸警察对流沙西、南溪、梅塘、赤岗、里湖、大坪、船埔、云落、池尾、麒麟、流沙南、南径、流沙北、军埠、大坝、占陇、洪阳、广太、大南山、下架山、高埔、梅林、流沙东，23个司法所开展了“量化考核”和“灵魂教育”活动，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落实司法所进行整改，确保社区矫正工作有序开展质量指标。二是我局共成功开展远程会见736宗。三是认真实施特赦工作。贯彻国家

特赦令，严格按照特赦令工作要求和程序，对全市社区矫正对象进行了全面排查，确定 26 名社区矫正对象符合特赦条件，经程序由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予以特赦。

质量指标：实现了对全市社区服刑人员监管率 100%，建档率 100%，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低，社区矫正工作质量明显提升。

时效指标：按期完成全市社区服刑人员的入矫，建档，日常监管、教育改造工作、解矫工作。

（4）人民调解项目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各级调委会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 1871 宗，调处成功 1864 宗；完成上级要求报送典型案例 25 篇，对接收到的 524 名刑满释放人员全部落实安置帮教工作，达到产出预期，取得明显成效。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今年来调解成功率达 99.6%，安置帮教率 100%，效益超越目标，发挥资金作用最大化，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5）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积极参与村（居）委管理工作，明显提升了基层法治化管理水平。2019 年全年，法律顾问律师共为全市 568 个村开展村规村约的清理、修订、完善、宣传工作，出具法律意见书近 80 份，审查各式合同 30 份，有效降低了村（社区）的决策风险。

二是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制宣传活动，增强了广大基层干部和群众的法律意识。2019年，村（社区）法律顾问律师共举办法治讲座2840多场次，提高了基层干部依法办事和群众知法守法的自觉性，树立了依法管理集体事务、依法解决纠纷矛盾的观念。

三是深入开展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有效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2019年，村（社区）法律顾问律师共提供法律咨询8985多人次，为村（居）委和群众提供法律建议近600条，切实保障群众的合法权益，维护我市村（社区）和谐稳定，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法律服务实现全市全覆盖。每个村（社区）建立“六个一”工作规范：一个律师工作室、一块顾问律师信息公示牌、一块律师工作室门牌、一块法律顾问台签、一个法制宣传栏、一个法律讲堂，并在每年度按照顾问律师变动情况和司法所人员变动情况，及时更新相关的监督岗、公示牌，实现村（居）干部群众不出村（社区）就能随时联系到村（社区）法律顾问，获取高效便捷的公共法律服务。

二是基层干部群众法律意识显著增强。法律顾问通过开展法律咨询、法制宣传、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等形式，培养广大群众法治思维，提高法律素质和法制观念，学法、守法、用法的氛围日益浓厚。

三是基层自治管理明显改善。法律顾问通过法制宣讲、为村

（社区）治理提供法律意见等方式，有效推进基层创新管理、依法管理，提高了基层干部依法行政和群众依法办事的意识，促进基层工作顺利开展。从资金使用的效率性方面来看，专项资金完成进度到位、完成质量较好。

（6）中央及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2019年，我市已创建完成542个村（社区），创建率达到95.4%，达到省要求的创建率90%以上的要求，努力推进四级同创，抓好民主法治村（社区）创建工作。

（2）质量指标。

①2019年，各级调委会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871宗，调处成功1864宗，调解成功率达99.6%。

②2019年，社区服刑人员社区服务时间达标率为100%，社区服刑人员脱管漏管率为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法律服务实现全市全覆盖。在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制度要求下，每个村（社区）建立“六个一”工作规范：一个律师工作室、一块顾问律师信息公示牌、一块律师工作室门牌、一块法律顾问台签、一个法制宣传栏、一个法律讲堂，实现村（居）干部群众不出村（社区）就能随时联系到村（社区）法律顾问，获取高效便捷的公共法律服务。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基层司法所开展形式多样、方式灵活的各项公共法律服务，切实打通公共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让群众享受普惠、均等的法律服务，以便捷优质的法律服务提升人民群众在新时代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过程中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